

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

关于注销建林(文山)评估鉴定有限公司《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备案证》的公告

各会员单位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、《价格鉴证评估行业行为指南》、《价格鉴证评估机构和价格鉴证评估人员执业登记管理办法》、《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备案管理办法》(云价鉴协〔2023〕007号)的规定。我协会2023年9月11日针对建林(文山)评估鉴定有限公司发出了《完善执业登记备案管理及行业自律资信等级证书换发的整改公告》(云价鉴协〔2023〕023号),要求建林(文山)评估鉴定有限公司自公告发出日3个月内(截止2023年12月20日前)进行整改,逾期未达到整改要求将注销其《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证书》。建林(文山)评估鉴定有限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仍未按《云南省价格鉴证行业协会行业自律资信等级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及整改公告的要求完成整改工作,作为本协会会员也未按《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章程》、《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员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交纳会员单位会费。

经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及中国价格协会云南

代表处办秘书处研究，做出如下处理决定：

一、注销建林（文山）评估鉴定有限公司《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机构执业登记备案证明》（编号：中价云 J250020号），自公告之日起作废。

二、上报中国价格协会，注销建林（文山）评估鉴定有限公司《价格鉴证评估机构资质登记证书》（编号：中 J250020号），公告之日起停止使用该登记证书。

三、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起应用上述《两证》出具的《价格鉴证评估报告》《价格鉴定意见书》及其他形式的鉴证评估报告书为不具备法律效力的无效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4 年 3 月 1 日

中国价格协会云南代表处

云南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协会

2024 年 3 月 1 日印发
